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8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2,000
計畫內容： 一般性行政管理工作的，以及共同性經費。		預期成果： 完成良好機關管理工作，使助於本處業務之順利進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2,000	土地重劃工程處	人事費含職員84人、工友1人、技工18人、駕駛2人，計105人之待遇、考績、年終工作獎金及退休退職人員年終慰問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員工退撫金提撥，公提部分之公、勞、健保費。
1000 人事費	102,0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04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524		
1030 獎金	16,350		
1035 其他給與	1,465		
1040 加班值班費	3,74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080		
1055 保險	6,789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8012800 土地開發	預算金額	8,000
計畫內容： 辦理全國性的土地重劃、區段徵收、農村社區土地重劃等業務之工程測量、規劃、設計、施工、監造之執行、督導及考核等事項。		預期成果： 藉由土地重劃、區段徵收手段達到提高土地利用，以促進都市建設及活化農村再生，建立永續發展之優質生活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68	土地重劃工程處	辦理本處文書、事務及財物管理，歲計及會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政風工作及法令宣導等一般行政工作，經常性業務經費3,168千元，包括： 1.業務費2,988千元，編列說明如次： (1)職員學分補助費、英檢費、廉政講習及進修學費等100千元。 (2)開發隊辦公廳舍租用土地年租金28千元。 (3)租用車輛等年租金200千元。 (4)公務車牌照稅、燃料費及規費等40千元。 (5)車輛保險費等146千元。 (6)聘請講師之鐘點費等163千元。 (7)參加國內組織年會會費48千元。 (8)車輛油料40千元。 (9)辦理政風法令宣導活動48千元與員工協助方案30千元，及處理經常公務所需印刷、環境佈置、清潔、辦公大樓管理維護及雜支等經費1,676千元，合計1,754千元。 (10)辦公廳舍整修20千元。 (11)公務車及辦公器具修護等經費65千元。 (12)國內出差旅費249千元。 (13)首長特別費135千元。 2.獎補助費編列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80千元。
2000 業務費	2,988		
2003 教育訓練費	100		
2012 土地租金	2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		
2024 稅捐及規費	40		
2027 保險費	14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48		
2051 物品	40		
2054 一般事務費	1,75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5		
2072 國內旅費	249		
2093 特別費	135		
4000 獎補助費	180		
4085 獎勵及慰問	180		
02 規劃設計監工業務	4,832	土地重劃工程處	本計畫係辦理土地重劃、區段徵收之規劃設計監工督導考核業務等所需經費4,832千元，包括： 1.業務費3,517千元，編列說明如次： (1)參加品管、勞安培訓及其他訓練研習所需費用等計106千元。 (2)水、電力所需費用500千元。 (3)電話及1996內政服務熱線等通訊費210千元。
2000 業務費	3,517		
2003 教育訓練費	106		
2006 水電費	500		
2009 通訊費	210		
2018 資訊服務費	1,82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		

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8012800 土地開發	預算金額	8,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51 物品	160		(4)資訊設備及軟體所需之保養、維護費用等計1,82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16		(5)辦理教育訓練講習場地租金費用1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09		(6)聘請委員出席相關會議出席費及講師授課鐘點費等計8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315		(7)辦理規劃設計所需之水電耗材及油料等計160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50		(8)業務所需印刷、清潔及保全等費用216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00		(9)工程督導、稽核、查核業務、業務推動及辦理工程訓練所需旅費等計409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365		2.設備及投資1,315千元，編列說明如次： (1)辦理本處北區第二開發隊辦公室修繕工程250千元。 (2)汰換已達使用年限之伺服器(機房)2部及購置資安弱點通報軟體20套等，計700千元。 (3)汰換已達使用年限之電話總機2臺，計365千元。